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核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提议召开 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向董事会发出了《监事会关于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》，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向监事会发出《董事会对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回复函》，董事会全体董事审核同意公司监事会的相关提议，决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。

2019 年 11 月 11 日，公司监事会向董事会回函，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。同时，为提高工作效率，尽早完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和第十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，监事会建议公司董事会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与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的相关议案一并提交至同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公司董事会未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将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12 日